

# 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文件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泉退役军人局〔2025〕7号

## 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举办泉州市 2025 年退役军人（现役军 人家属）暨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的通知

各县（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泉州台商投资区民生保障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就业”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关于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要求，推动双拥工作向前发展，为退役军人、随军家属、应往届毕业生等群体就业提供精准服务，畅通求职招聘渠道，定于 2025 年 3 月下旬举办“泉州市 2025 年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暨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戎归泉城·职启新征——“百企千岗”巡回招聘系列活动

## 二、时间、地点

时间：2025年3月27日（星期四）14:30—17:30

地点：泉州市府文庙广场

## 三、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泉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支持单位：泉州市文物保护中心

承办单位：福建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泉州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泉州市就业和人才人事公共服务中心  
泉州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中国海峡人才市场泉州工作部

协办单位：鲤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四、网络支持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微信公众号）

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

泉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微信公众号）

中国海峡人才网（[www.hxrc.com](http://www.hxrc.com)）

泉州人才网（[www.qzrcsc.com](http://www.qzrcsc.com)）

## 五、参会对象

（一）招聘单位：有招聘退役军人及现役军人家属、残疾人等需求的合法拥军企业、企事业单位；

(二) 2025年及往年退役未就业军人(含残疾军人)、现役军人家属;

(三) 返乡就业创业的应、往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含残疾人毕业生)。

## 六、活动内容

积极为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搭建就业供需对接服务平台,帮助企业解决用工需求,助力退役军人实现从“战场”到“职场”的华丽转身,促进高校毕业生充分就业,切实做好残疾人特殊群体就业服务保障工作。

(一) 举办招聘活动:搭建双向交流平台,供需双方对接洽谈;

(二) 政策咨询服务:提供教育培训、就业创业、创业贷款、用人单位安置残疾人就业优惠政策等咨询服务;

(三) 普法志愿服务:“蒲公英+退役军人”普法志愿服务;

(四) 后期援助服务:活动结束后,针对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家属的实际需求,视情况开展职业规划、职业资格认定、职业技能鉴定、就业创业等相关专题培训班,帮助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家属提高个人综合素质、拓宽就业渠道。

## 七、活动要求

(一) 为保障招聘活动运行秩序和就业需求者的合法权益,本次活动拒绝传销招聘、虚假招聘、委托招聘,参会单位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招聘行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求职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收取任何费用。

(二) 各县(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泉州台商投资区民生保障局负责发动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及高校毕业生(含残疾人)参加招聘会, 现场将统计参加人员数据。

(三)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负责联系新闻媒体做好宣传报道。

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动公开)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3月13日

---

抄送: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

2025年3月13日印发

---